

证券代码：603299

证券简称：苏盐井神

公告编号：临 2019-014

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股票时误操作卖出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年3月7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江苏省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苏盐集团”）通知，其于2019年3月7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时，由于误操作卖出了公司股份30,000股。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苏盐集团增持情况

基于对苏盐井神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公司价值的认可，苏盐集团拟于2019年1月17日起六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增持苏盐井神无限售A股股份，拟增持金额不低于3,000万元，不超过10,000万元（详见公司于2019年1月17日、2019年3月2日披露的临时公告：临2019-007、临2019-013）。截止2019年3月7日收盘，苏盐集团已累计增持公司股票1,565,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0%；苏盐集团现已持有公司490,995,84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3.29%。

二、本次误操作导致卖出股票情况

2019年3月7日，苏盐集团按照增持计划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增持公司股票，在实施增持本公司股份操作中，由于工作人员操作失误，将“买入”误操作为“卖出”，错误卖出本公司股票30,000股，委托价格6.67元/股，卖出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0.0039%。当日，苏盐集团买入公司股票581,800股，买入成交均价为6.68元/股，本次误操作苏盐集团未从中获得收益。

虽然苏盐集团卖出公司股份属于工作人员操作失误，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上述卖出股份行为客观上构成了短线

交易。经自查，上述交易未在上市公司披露定期报告事宜的敏感期内，属于误操作而卖出上市公司股票，并不存在因获悉内幕信息而交易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形，亦不存在利用短线交易谋求利益的目的。

三、本次事项的处理情况

1、苏盐集团本次误操作没有导致公司股价发生异动。苏盐集团就此次工作失误向广大投资者致以诚挚的歉意，并保证将进一步加强操作人员专业培训，确保不再发生类似情况。

2、公司董事会已向控股股东及公司董监高等详细告知了法律、法规中关于短线交易股票的有关规定，要求相关人员严格规范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避免此类情况的再次出现。

特此公告。

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9日